

证券代码：688595

证券简称：芯海科技

公告编号：2023-019

债券代码：118015

债券简称：芯海转债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海科技”或“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

●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2022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原因的简要说明：2022 年 5 月至 2022 年 7 月，公司实施了回购股份，本次共回购公司股份 1,071,844 股，使用资金人民币总额 60,018,526.11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2 年度现金分红的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147.06%，符合利润分配政策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一、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

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95,384.18 元,合并报表的 2022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为 196,803,396.98 元;母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净利润 25,098,009.78 元,在按照《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2,509,800.98 元后,母公司 2022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40,642,162.80 元。

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为更好地兼顾短期收益和长期收益,公司拟定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2 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0,018,526.11 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已超过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二、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60,018,526.11 元视同现金分红,公司以回购方式实现了对投资者的权益回报。

结合公司的盈利状况、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的现金流状况、资金需求等因素,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战略投入等需求,有利于保障公司的日常经营和稳定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状况、经营发展、合理回报股东等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发展,符合《公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1-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此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将公司2022年利润分配方案提交至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风险提示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尚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芯海科技（深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